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律法規，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公告》。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劉清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谷澍先生、王志恒先生和林立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濟女士、李蔚先生、劉曉鵬先生、肖翔先生和張奇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高美懿女士、吳聯生先生、汪昌雲先生、鞠建東先生和莊毓敏女士。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普通股派发末期现金股息人民币 0.1255 元（含税）。
- 本行拟以 349,983,033,873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4 年度末期股息。A 股股息预计将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支付，H 股股息预计将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支付，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相关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行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

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2,820.83亿元。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本行拟以349,983,033,873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末期股息。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75.00亿元。

（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372.68亿元。

（三）以349,983,033,873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派发末期现金股息每10股人民币1.255元（含税），现金股息总额人民币439.23亿元（含税）。加上已派发中期股息每10股派发人民币1.164元（含税），现金股息总额人民币407.38亿元（含税），2024年度全年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2.419元（含税），现金股息总额人民币846.61亿元（含税），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01%，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2.21%。

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派发为H股股东提供人民币派息币种选择权，H股股东有权选择全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可选择全部或部分）以人民币或港币收取H股末期股息。人民币与港币的兑换牌价为本行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汇率中间价。

（四）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不触及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亿元）	846.61	808.11	777.66
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2,820.83	2,693.56	2,591.40 (调整前)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亿元）		11,252.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亿元）		2,432.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亿元）		2,701.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2,432.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0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上表中“现金分红比例”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2、本行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并按照准则要求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信息进行了调整。上表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调整前数据。

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将另行公告利润分配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8日，本行董事会2025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2025年3月28日，本行监事会2025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